

证券代码：301207

证券简称：华兰疫苗

公告编号：2022-035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并重新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2年10月28日（星期五）下午14:00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0月28日（星期五）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0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2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28日9:15—15:00。

6、股权登记日：2022年10月25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 截止2022年10月2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本公司全体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河南省新乡市华兰大道甲1号附1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 1《关于<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提案 2《关于<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
3.00	提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2、各议案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或）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2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1)和《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2)以及10月1日披露的《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8)。

3、其他说明

(1) 本次股东大会第1、2、3项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

(2)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结果单独统计及披露。

(3) 议案1、2、3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为保护投资者利益,使公司股东充分行使权利,表达自己的意愿,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由独立董事杨东升先生向公司全体股东就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征集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0月12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更新后)》,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可以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议案另行表决,如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另行表决将视为其放弃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议案的表决权。

(4) 涉及关联交易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拟作为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或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对议案1、2、3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 2022年10月26日-10月27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逾期不予受理。

2、**登记地点:** 河南省新乡市华兰大道甲1号附1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加盖法人印章）、出席会议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个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受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4)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4、联系方式：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华兰大道甲1号附1号

邮编：453003

联系人：李伦

电话：0373-3559909

传真：0373-3559909

5、其他事项：

(1) 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 为配合政府和公司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肺炎疫情”或“疫情”）防控的相关安排，保障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和参会人员健康安全，降低公共卫生及个人感染风险，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接待能力将根据届时河南省新乡市的疫情防控要求、公司场地条件等进行合理安排。建议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河南省新乡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规定和要求，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和健康证明相关文件到场。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务必于2022年10月27日17:00前将登记信息发送至公司邮箱hlym@hualan.com并电话确认，公司须将来访股东提前上报且通过后才可接待股东参会。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2 日

附件一：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资者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51207，投票简称：华兰投票

2、投票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10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28 日 09:15 至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 1《关于<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提案 2《关于<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			
3.00	提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附注：1、请委托人在委派代表前，首先审阅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议案的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签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